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50

单位名称：新乐市医疗保障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落实省、石家庄市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以及政策、制度、规划和标准。

2、贯彻落实省、石家庄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使用维护网络信息和智能监控平台，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并组织实施。

3、贯彻落实省、石家庄市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参保筹资和保障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政策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方案及政策标准。

4、贯彻落实省、石家庄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支付标准，实行动态调整。

5、按照政策规定和职责权限，制定和调整公立基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贯彻落实省、石家庄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实行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依法监管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执行情况。实施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价格监测信息发布制度。

6、落实省、石家庄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投标采购平台建设。

7、落实省、石家庄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医疗费用和医

药价格，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执行异地就医管理、费用结算政策和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9、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新乐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新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新乐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136.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0.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027.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36.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9,136.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136.95	总计	62	9,136.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136.95	9,136.95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0.25	70.25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63.70	63.70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01	1.01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7.36	47.36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15.33	15.33					
208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6.56	6.56					
20899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6.56	6.56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9,027.78	9,027.78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91.60	91.60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91.60	91.60					
21012	财政对基	5,558.25	5,558.25					

	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77.06	177.06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381.20	5,381.20					
21013	医疗救助	2,036.40	2,036.4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036.40	2,036.4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60.09	60.09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60.09	60.0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32.45	432.45					
2101501	行政运行	389.86	389.86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	14.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7.59	17.59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1.00	11.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48.98	848.9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48.98	848.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91	38.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91	38.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91	38.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136.95	520.57	8,616.37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0.25	66.25	4.0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63.70	63.70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01	1.01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7.36	47.36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15.33	15.33				
208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6.56	2.56	4.00			
20899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6.56	2.56	4.0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9,027.78	415.41	8,612.37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91.60	25.54	66.06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91.60	25.54	66.06			
21012	财政对基 本医疗保 险基金的	5,558.25		5,558.25			

	补助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77.06		177.06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381.20		5,381.20			
21013	医疗救助	2,036.40		2,036.4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036.40		2,036.4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60.09		60.09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60.09		60.0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32.45	389.86	42.59			
2101501	行政运行	389.86	389.86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		14.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7.59		17.59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1.00		11.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48.98		848.9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48.98		848.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91	38.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91	38.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91	38.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136.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0.25	70.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027.78	9,027.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91	38.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36.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9,136.95	9,136.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136.95	总计	64	9,136.95	9,136.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136.95	520.57	8,616.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5	66.25	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70	63.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	1.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36	47.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3	15.3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	2.56	4.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	2.56	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27.78	415.41	8,612.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60	25.54	66.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60	25.54	66.06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558.25		5,558.25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77.06		177.06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381.20		5,381.20
21013	医疗救助	2,036.40		2,036.4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036.40		2,036.4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60.09		60.09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60.09		60.0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32.45	389.86	42.59
2101501	行政运行	389.86	389.86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		14.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7.59		17.59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1.00		11.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48.98		848.9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48.98		848.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91	38.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91	38.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91	38.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6.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2.85	30201	办公费	4.7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4.4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5.5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3.9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36	30206	电费	0.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33	30207	邮电费	4.6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5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6	30211	差旅费	0.0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2.10	30229	福利费	4.36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93.79	公用经费合计					26.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新乐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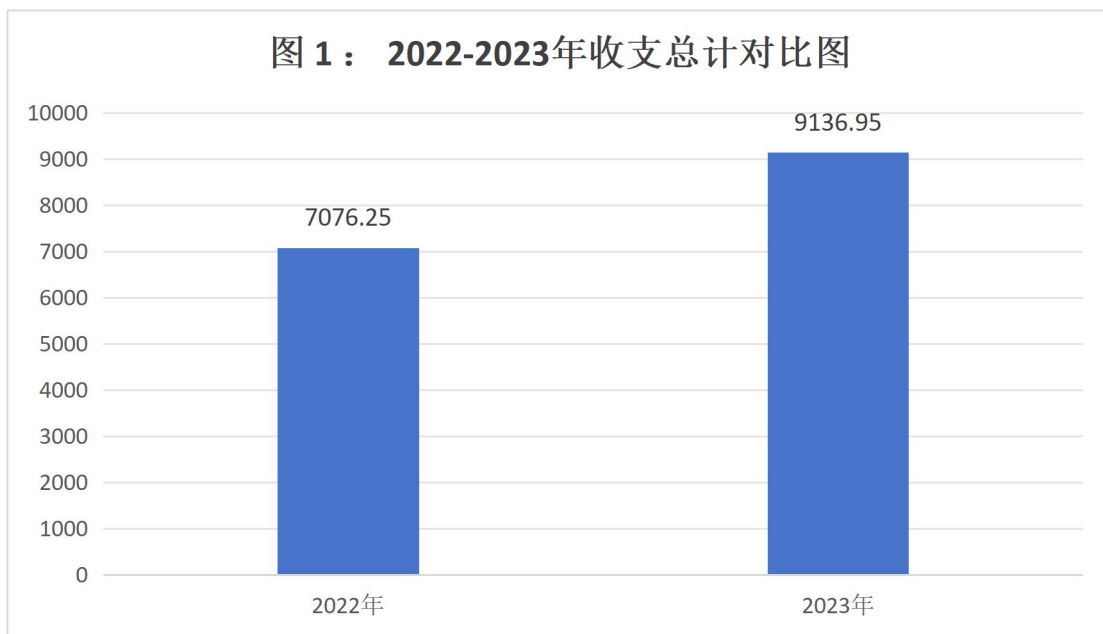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9,136.95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2,060.69万元,增长29.12%，主要是2023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增加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1848.4万元：冀财社[2022]178号-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资金的通知518万元，石财社[2023]11号-2023年中央、省和市医疗救助补助资金1294.3万元，石财社【2023】51号-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24.1万元，冀财社[2022]218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12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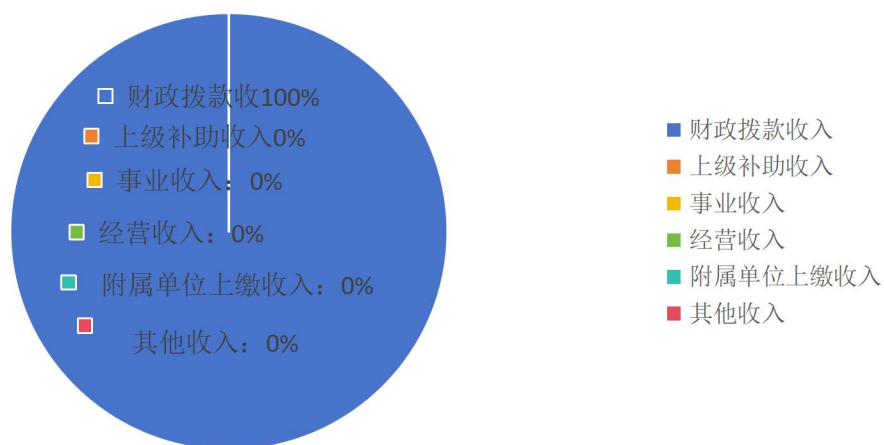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9,136.95万元，其中：财政

拨款收入9,136.95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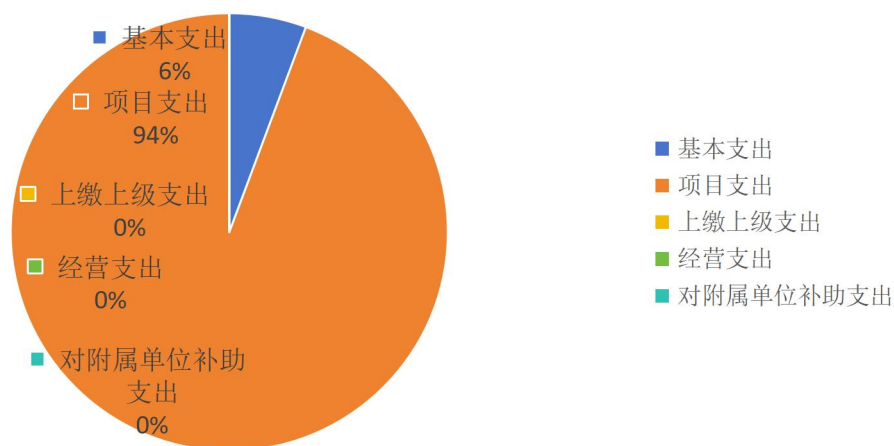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9,136.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0.57万元，占5.7%；项目支出8,616.37万元，占94.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 3：指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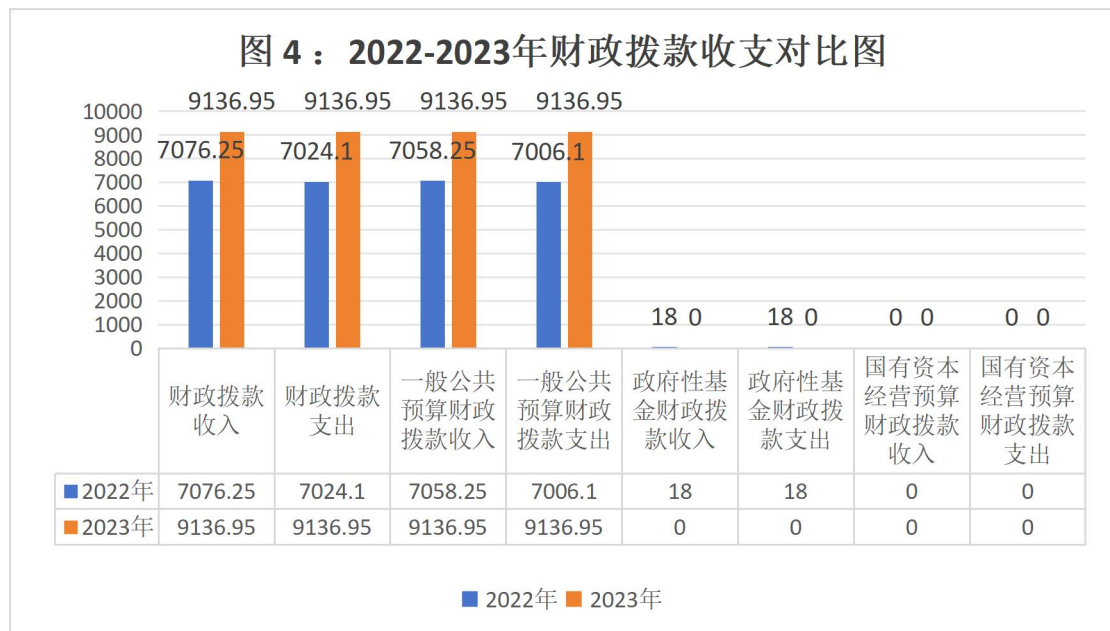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136.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60.69 万元,增长 29.12%, 主要是受卫生健康支出增加影响: 一是因为 2023 年度医疗救助上级补助资金大幅增加; 二是长期护理保险 2022 年未上解, 于 2023 年度上解; 本年支出 9,136.9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2,112.85 万元, 增长 30.08%, 主要是受卫生健康支出增加影响: 一是因为 2023 年度医疗救助上级补助资金大幅增加; 二是长期护理保险 2022 年未上解, 于 2023 年度上解。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136.95万元,比上年增加2,078.69万元, 增长29.45%, 主要是主要是受卫生健康支出增加影响: 一是因为2023年度医疗救助上级补助资金大幅增加; 二是长期护理保险2022年未上解, 于2023年度上解;

本年支出 9,136.95万元，比上年增加2,130.85万元，增长30.41%，主要是主要是受卫生健康支出增加影响：一是因为2023年度医疗救助上级补助资金大幅增加；二是长期护理保险2022年未上解，于2023年度上解。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降低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中央下达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城乡医疗救助资金18万元，而2023年并未下达；本年支出 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降低100%，主要是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上年和本年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136.95万元，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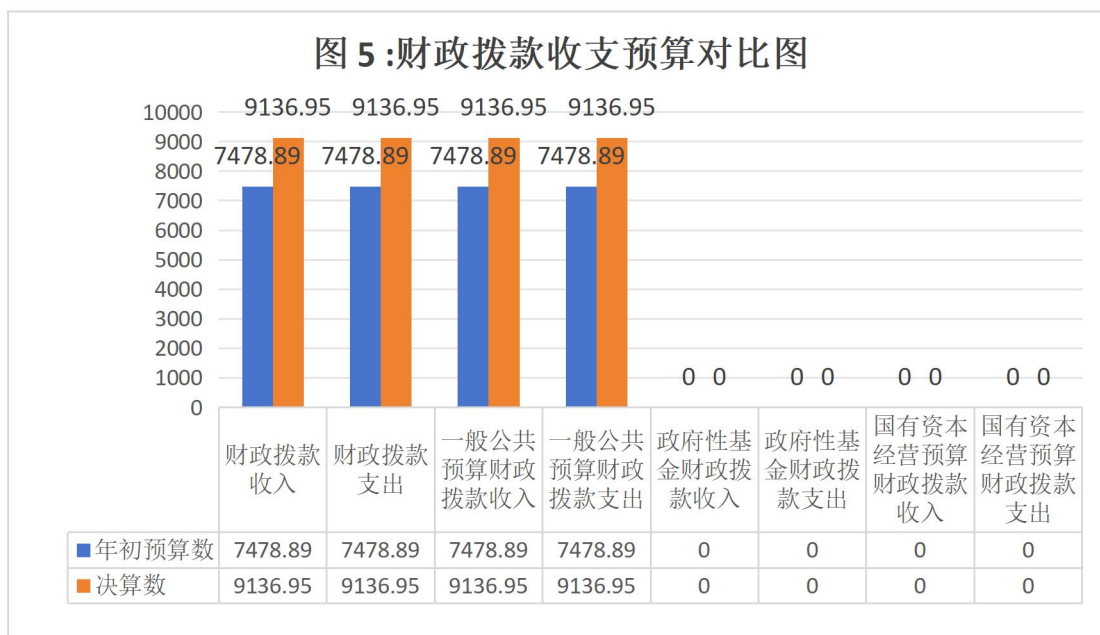
年初预算的122.17%，比年初预算增加1,658.0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增加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共1848.4万元；本年支出9,136.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17%，比年初预算增加1,658.0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增加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1848.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136.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17%，比年初预算增加1,658.06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增加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1848.4万元；本年支出9,136.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17%，比年初预算增加1,658.06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是2023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增加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1848.4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及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及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及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及支出。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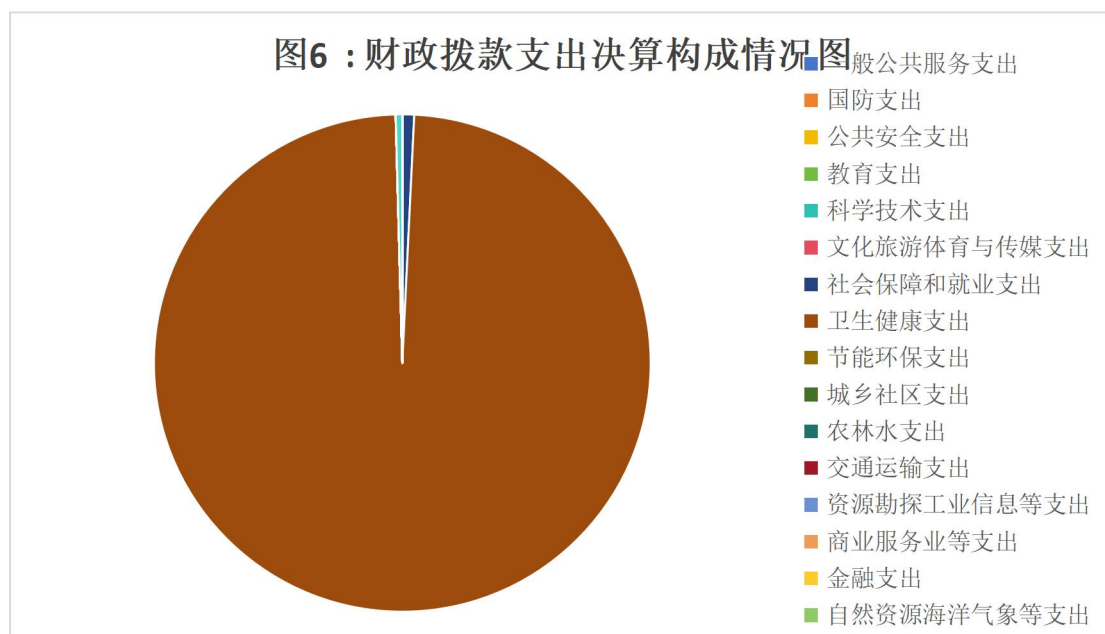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136.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0.25 万元，占 0.77%，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社保费缴纳；卫生健康（类）支出 9,027.78 万元，占 98.81%，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城乡医疗救助补助及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

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38.91 万元，占 0.43%，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0.5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93.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奖励金等支出。

公用经费 26.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6%，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4%，主要是严格执行预算；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31 万元，增长 14.17%，主要是 2022 年支出决算为 2.19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 2022 年度、2023 年度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6%，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4%，主要是严格执行预算；较上年增加 0.31 万元，增长 14.17%，主要是 2022 年支出决算为 2.19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 2022 年度、2023 年度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4%，主要是严格执行预算；较上年增加 0.31 万元，增长 14.17%，主要是 2022 年支出决算为 2.19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较上年度持平，主要是本部门 2022 年度、2023 年度均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78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5.39 万元，增长 25.2%，主要原因是原因上年度存在部分经费支出未拨付，支出基数较小。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4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8616.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2023年本级支出-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153.7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认真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开展情况自查，对部门全面规范绩效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管理、推进绩效评价工作、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等方面进行了自评，考核结果为优秀。各项目指标值均已达到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下一步，我部门将结合本次绩效评价结果，进一步总结单位资金管理方面的优缺点，加强下年度资金支出过程中的绩效管理，通过不断完善相关制度，将预算评价结果运用到本单位财政支出管理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规范资金使用工作流程。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2023年本级支出-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年本级支出-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年本级支出-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492.44万元，执行数为5381.2万元，完成预算的97.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参保率得到巩固；二是医保基金实现收支平衡。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城乡居民参保人数达到443004人，完成年初目标100.68%；综合参保率到99.91%，

超出年初 95%的目标，未发现问题。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新乐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本级支出-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	实施(主管)单位	450001 - 新乐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492.4416	到位数:	5492.4416	执行数:	5381.1968	97.97%
	其中:财政资金	5492.4416	其中:财政资金	5492.4416	其中:财政资金	5381.196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巩固参保率 2、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1、巩固参保率 2、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参保人数		≥440000	443004	10
		质量指标	综合参保率(%)		≥95%	99.91%	10
		时效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参保居民个人实际缴费标准(元)		360元/人	390元/人	10
	预算执行率指(10分)	预算执行率	全部完成		100%	97.97%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医保基金实现收支平衡		收支平衡	收支平衡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财政补助覆盖面		10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资源消耗		节约资源	节约资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持续参加医疗保险		持续参保	持续参保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9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填报人：唐维维

联系电话：

话：

18631177910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财政收回、调减、细化或重复的项目，预算数填 0。

4.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40 分、效益指标 4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根据主要职责和当前重点工作，按照年初预算安排，依法依规、合理决策项目的目标和内容。在资金管理方面，我部门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在目标完成、工作质量、社会效益等方面均取得了较好效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7、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